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發佈之《關於管理層及董監事完成公司A股股份第一輪增持計劃並將開始實施第二輪增持計劃的說明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洛陽

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輝先生、袁宏林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5—046

转债代码：113501 转债简称：洛钼转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管理层及董监事完成公司A股股份第一轮增持 计划并将开始实施第二轮增持计划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7月2日收到有关公司管理层及部分董监事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计划（“第一轮增持计划”）并于2015年7月3日披露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管理层及董监事增持公司A股股份计划的说明公告》。根据公司部分管理层及董监事申报，截止2015年7月7日收盘，公司部分管理层及董监事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披露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管理层及董监事增持公司A股股份的补充说明公告》。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7月8日上午收盘后收到通知，公司管理层及董监事已全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完成第一轮增持计划，将于7月8日下午开始实施第二轮增持计划并及时通报实施情况。现将第一轮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姓名	本次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购买均价(元/股)	本次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累计增持金额(万元)
李朝春	90,764	343,300	10.21	434,064	450.8
李发本	91,000	200,500	10.21	291,500	304.7
袁宏林	90,000	196,900	10.21	286,900	300.0
张振昊	91,100	200,000	10.21	291,100	304.0
王钦喜	0	151,600	10.21	151,600	154.8
顾美凤	92,200	54,000	10.21	146,200	156.1
杨剑波	92,000	53,900	10.21	145,900	155.8
王斌	91,000	54,000	10.21	145,000	155.1
姜忠强	92,000	54,000	10.21	146,000	155.9
张新晖	91,000	54,000	10.21	145,000	154.8
合计	821,064	1,362,200	10.21	2,183,264	2291.5

参与增持的管理层人员及相关董监事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增持的公司 A 股股份。

公司将持续关注前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